

证券代码：836284

证券简称：欧菲特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苏州欧菲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欧菲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以下简称“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告”）。

由于笔误，将股本总额 30,000,001 股，写成 3,000,001 股，导致内容错误，现对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

一、更正内容

更正前：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000,001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00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50,000.15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更正后：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0,000,001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00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500,000.15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需要更正外，《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的其他内容不作变更。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关于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学习，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真实、准确。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苏州欧菲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